

或「血管張力素受體拮抗劑 (ARB)」，其餘降壓藥則視服用劑量及手術大小決定。

- ④**消炎止痛藥**：民眾若有頭痛、經痛等症狀，常會自行至藥局購買非類固醇類消炎止痛藥 (NSAIDs)，或有關節炎及慢性發炎者，醫師也會開立處方

做為常備藥。這類藥品對血小板有抑制作用，恐會增加手術出血風險，應在術前2-3天停用。

食藥署提醒，多數民眾並不清楚藥品的成分，因此在手術前，務必告訴醫師正在服用的所有藥品，包含中藥及保健食品，以確保手術及麻醉的安全。

藥品百百種，怎麼保存最好？

多數家庭都有醫藥箱，存放常用藥品或慢性病連續處方用藥。面對多種且不同使用方式的藥品，到底該如何正確存放，才能確保品質與療效？就讓食藥署為您解答。



維持藥品包裝的原狀，避免陽光直射與濕熱

保存藥品時，應針對不同包裝的藥品有相對應作法：

- ①**PTP包裝 (Press Through Package，又稱泡殼包裝)**：藥品有個別的防潮保護，每次服用時壓取所需藥量即可，不會使其他藥品受損，影響隔絕空氣的功能。

- ②**藥罐容器**：每次使用後都應確實轉緊或蓋緊，藥罐內的塑膠袋是為了填充藥罐，避免藥品碰撞，開封後即可取出；另外，藥罐若有放棉花或乾燥劑，在開封後應即丟棄，避免後續接觸空氣、吸收濕氣，反而讓罐內變成潮濕環境。

- ③**診所提供的藥包**：這是藥師依據處方箋完成的調劑，因此撕開藥包後就應該確實服用完畢，尚未需要服用的藥包應避免提前拆開，並用夾鏈袋將藥包做密封防潮。

食藥署提醒，一般藥品存放於室溫下即可，除非有特別標示或藥師提醒，才需存放於冰箱冷藏 (2-8°C)，否則保存於冰箱反而容易使藥品受潮變質。另外，請勿置於陽光直接照射或是濕熱的環境中，例如：夏天車內高溫可能超過50°C，不利於儲存藥品，很容易造成藥品變質，民眾應多加留意。